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2025-011

#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金通灵 | 股票代码 | 30009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树军 | 朱宝龙 | |
| 办公地址 | 南通市钟秀中路135号 | 南通市钟秀中路135号 | |
| 传真 | 0513-85198488 | 0513-85198488 | |
| 电话 | 0513-85198488 | 0513-85198488 | |
| 电子信箱 | dsh@jltech.cn | dsh@jltech.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获得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是一家以工业鼓风机、离心空气压缩机、新型高效蒸汽轮机、工业锅炉等流体机械制造为核心的制造服务企业。公司具备发电岛集成、高压空气站集成、风系统节能改造等系统集成能力以及EMC（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质与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求提供EPC（工程承包）、BOT（建设－运营－转让）、BOOT（建设－拥有－经营）等服务。

1、产品制造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为企业生存发展的灵魂，建有省级研发中心，主要产品包括工业鼓风机、多级高压离心鼓风机、高效离心空气压缩机、高速离心蒸汽压缩机、单级压缩机、新型高效蒸汽轮机、燃油燃气锅炉、高效洁净煤粉锅炉、生物质锅炉、循环流化床锅炉、各类余热锅炉等。这些产品广泛应用于污水处理、脱硫脱硝、食品发酵、纺织化纤、制药、船舶制造、太阳能光热发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余热利用、煤气回收、钢铁冶炼、火力发电、石油化工、工业工艺冷却系统、食品冷冻保鲜、溶液提纯、矿井降温等领域。

2、系统集成建设

公司依托高端高效核心装备，逐步向节能环保、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系统集成应用方向发展。公司积极推进余热余气热电联产系统集成、生物质气化热电系统集成、高压空气站系统集成、太阳能光热发电岛系统集成等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运能从事余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等能源发电工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及技术服务，具备工程项目总包资质，目前其项目已覆盖巴基斯坦、泰国、菲律宾和印度等东南亚国家与地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4,338,533,339.28 | 5,441,617,384.48 | -20.27% | 6,218,154,027.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81,604,995.95 | 1,994,305,827.36 | -65.82% | 2,498,974,574.41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1,407,316,770.10 | 1,450,081,614.57 | -2.95% | 1,552,598,358.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14,498,055.95 | -505,510,658.14 | -160.03% | -361,575,929.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79,749,664.30 | -561,082,328.10 | -56.80% | -400,799,134.2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2,099,404.88 | -35,899,216.76 | -267.97% | -81,204,964.6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827 | -0.3395 | -160.00% | -0.242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827 | -0.3395 | -160.00% | -0.242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8.25% | -22.50% | -75.75% | -13.47%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374,205,528.46 | 347,024,282.06 | 330,585,645.10 | 355,501,314.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4,495,779.94 | -51,105,878.57 | -64,792,444.34 | -1,174,103,953.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6,144,900.79 | -51,901,367.85 | -63,640,612.12 | -738,062,783.5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597,975.60 | 24,068,810.35 | -25,930,819.45 | -101,639,420.18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6,555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6,71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7.88% | 415,148,776.00 | 0.00 | | 质押 | 206,614,838.00 | | |
| 季伟 | 境内自然人 | 4.09% | 60,894,805.0060,894,805.00 | 57,694,630.0057,694,630.00 | | 质押 | 34,194,105.00 | | |
| | | | | | | 冻结 | 60,894,805.00 | | |
|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9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 其他 | 1.56% | 23,277,179.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1% | 17,993,700.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季维东 | 境内自然人 | 1.10% | 16,383,104.0016,383,104.00 | 16,383,104.0016,383,104.00 | | 质押 | 16,340,000.00 | | |
| | | | | | | 冻结 | 16,383,104.00 | | |
| 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6% | 15,748,160.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蔡晓东 | 境内自然人 | 0.85% | 12,700,000.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UBS AG | 境外法人 | 0.72% | 10,664,950.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孙勇军 | 境内自然人 | 0.64% | 9,496,175.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6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其他 | 0.53% | 7,961,190.00 | 0.00 | | 不适用 | 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2019年6月20日至2024年3月1日接受季伟、季维东持有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季伟、季维东因表决权委托事项在上述期间内构成一致行动人；季伟、季维东系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5,116,960 | 1.02% | 631,200 | 0.04% | 15,748,160 | 1.06% | 0 | 0.00%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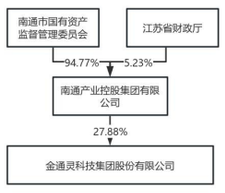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4〕苏01民初2864）等有关材料，涉及10名自然人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相关中介机构、相关当事人提起了民事诉讼。2024年12月31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适用特别代表人诉讼程序审理本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最终涉诉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2、2024年12月27日，检察机关对公司及季伟、袁学礼等6人违规披露重要信息；欺诈发行股票案一案已经收到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的材料。目前本案件处于审查起诉阶段，后续公司存在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的可能。

3、2025年3月28日，公司收到债权人上海创业物流有限公司送达的《告知函》，上海创业物流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2025年4月3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决定书》（2025）苏06破申22号，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如果后续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提高对中小投资者的诉讼赔付能力及比例。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2025-015

#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20,632,169.64 | 374,205,528.46 | -67.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2,877,411.84 | -24,495,779.94 | -197.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72,917,697.28 | -26,144,900.79 | -178.9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0,300,151.24 | -28,597,975.60 | -180.7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89 | -0.0164 | -198.1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89 | -0.0164 | -198.1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30% | -1.24% | -10.06%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264,917,413.63 | 4,338,533,339.28 | -1.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608,801,041.22 | 681,604,995.95 | -10.68%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2,402.67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605,269.82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13,334.4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09,119.49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9,286.04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29,080.72 | |
| 合计 | 40,285.4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大幅变动情况与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2025年3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原因 |
|---|---|---|---|---|
| 应收款项融资 | 14,180,552.15 | 7,613,605.53 | 86.25% |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6+9+5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0,589,923.96 | 47,393,345.04 | -35.46% |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的合同资产转回所致 |
| 应交税费 | 9,092,065.84 | 6,358,683.05 | 42.99% | 主要系本期应交未交增值税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原因 |
|---|---|---|---|---|
| 信用减值损失 | -924,457.74 | 2,569,323.63 | -135.98% |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影响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2,538,899.74 | 1,059,688.42 | 139.59% | 主要系本期转回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861,663.91 | 7,301.34 | 11701.45% | 主要系本期无需支付的款项影响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1,574,998.35 | 127,980.32 | 1130.66% | 主要系本期工厂搬公司核销应收款项所致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说明(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300,151.24 | -28,597,975.60 | -180.79% | 主要系本期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出增加及部分账户资金被冻结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97,425.02 | -14,246,751.14 | 90.89% |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363,577.89 | -5,720,042.69 | 630.83% |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56,71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7.88% | 415,148,776.00 | 0.00 | 质押 | 206,614,838.00 | |
| 季伟 | 境内自然人 | 4.09% | 60,894,805.00 | 0.00 | 质押 | 34,194,105.00 | |
| | | | | | 冻结 | 60,894,805.00 | |
|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9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 其他 | 1.56% | 23,277,179.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1% | 17,993,7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季维东 | 境内自然人 | 1.10% | 16,383,104.00 | 12,287,328.00 | 质押 | 16,340,000.00 | |
| | | | | | 冻结 | 16,383,104.00 | |
| 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6% | 15,748,16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蔡晓东 | 境内自然人 | 0.85% | 12,7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孙勇军 | 境内自然人 | 0.64% | 9,495,175.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6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其他 | 0.53% | 7,961,19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5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其他 | 0.46% | 6,885,41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415,148,776.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415,148,776.00 | | |
| 季伟 | 60,894,805.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0,894,805.00 | | |
| 上海滚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滚石9号股权投资私募基金 | 23,277,179.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3,277,179.00 | | |
|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7,993,7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7,993,700.00 | | |
| 南通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5,748,16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5,748,160.00 | | |
| 蔡晓东 | 12,700,0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2,700,000.00 | | |
| 孙勇军 | 9,495,175.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9,495,175.00 | |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6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7,961,19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7,961,190.00 | | |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祥瑞5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6,885,41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885,410.00 | | |
| 陈玉泉 | 4,126,400.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4,126,40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季伟、季维东系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个人股东蔡晓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700,000股，合计持有12,700,000股。 |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三）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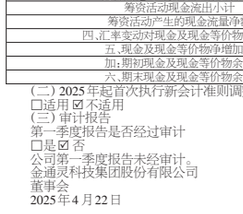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元/股（含本数），回购金额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22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2、2024年2月26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3%，最高成交价为49.4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8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468,099.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26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3、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日及2024年4月1日披露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46,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4%，最高成交价为55.3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3.1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0,543,235.74元（不含交易费用）。鉴于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回购方案中的最低限额，回购期限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已按照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回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86,775,675股扣除已回购股份646,000股后的86,129,6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8074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4,180,737.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2024年10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徐江、海口祥远至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口天佑永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名股东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共计43,773,847股于2024年10月18日解除了限售并上市流通。

法定代表人：徐江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后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亚康股份 | 股票代码 | 301085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曹伟 | 陆志刚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5室 | |
| 传真 | 010-58834066 | 010-58834066 | |
| 电话 | 010-58834063 | 010-58834063 | |
| 电子信箱 | dongmiban@asiacom.net.cn | dongmiban@asiacom.net.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2007年，并于2021年10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SZ.301085）成功上市。作为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领域的领先第三方服务商，公司目前主要为算力园区、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云计算厂商等提供全方位的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这些服务包括计算、存储、网络、安全、软件应用等产品的系统集成服务，以及算力园区基础设施的运维和管理服务。此外，公司还提供基于AI算力中心的运营和运维服务。多年来，公司始终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构建了完善的企业级IT运营能力和运营体系，赢得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并在此基础上与客户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精心经营，公司已为超过1,000家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稳定、高质量的服务，形成了覆盖国内外的全球服务网络。公司能够提供多种适用于互联网、泛互联网、政府、金融、教育、制造、医疗、能源、集成电路、交通等行业的解决方案。

近年来，通用人工智能的发展势头迅猛，以ChatGPT的推出为标志，大模型的热潮在全球范围内持续升温。到了2024年，OpenAI推出了o1、o3模型，Meta发布了Llama 3系列，谷歌推出了Gemini系列，AI领域在技术创新与商业化应用方面取得了前所未有的突破，引领了新一轮的技术变革。随着AI向多模态、多任务智能的跨越，人工智能数据呈现巨量化，算法趋向复杂化，应用场景愈发多元化，这对算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5中国人工智能计算力发展评估报告》显示，在旺盛的市场需求、丰富应用场景的推动下，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呈现增长态势。IDC的最新预测结果显示，2025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将达到1,037.3EFLOPS，并在2028年达到2,781.9 EFLOPS，2023-2028年中国智能算力规模和通用算力规模的五年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46.2%和18.8%。

鉴于当前行业的发展背景，公司凭借在算力领域多年来的深厚积累，紧紧把握大模型技术进步为算力行业带来的巨大机遇。公司依托于算力设备集成销售、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以及数字化增值解决方案服务这三大核心业务板块，致力于提供覆盖算力基础设施行业全产业链的综合服务。公司始终将客户需求置于首位，深度挖掘系统能力，持续提升专业服务的深度；同时，也在横向扩展多元化服务，拓宽业务范围，充分利用公司在算力基础设施全生命周期服务中的独特优势。

基于此，公司紧跟算力行业的发展潮流，依托在算力基础设施领域的深厚底蕴和丰富经验，随着算力租赁业务市场的兴起，公司从设备选型、部署到后期运维、运营，公司构建了对应此类业务完整的全流程服务体系，旨在全面满足客户对算力多种服务的需求。

（一）公司三大业务板块核心业务模式

1、算力设备集成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业务需求，提供选型顾问和交付管理等附加服务，为互联网行业及其他通用大模型的客户提供算力基础设施集成服务，用于服务用户在云智能、通用人工智能模型训练、推理、数据等业务场景的需求。

公司通过分析客户业务需求，选定上游合作伙伴并采购服务器、网络设备及相关配件等主要产品进行整合，集成公司的软件和技术服务能力，向最终客户交付高性价比的算力基础设施。业务盈利来源于为客户提供选型、交付、集成服务及销售软硬件所产生的销售利润。

2、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公司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包括技术运维服务、售后维保服务和交付实施服务三大类。随着算力中心和数据中心规模的持续扩张，行业内催生了第三方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的需求，公司凭借着自身的服务团队，逐步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美团、字节跳动等客户的数据中心提供算力基础设施综合服务。形成了以技术运维服务为基石，售后维保和交付实施协同发展的服务模式，通过完善自身一体化的算力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

（1）技术运维服务

技术运维服务是指由公司向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美团、字节跳动等客户的数据中心派驻工程师，根据客户要求的服务等级和服务流程提供相应算力设备的日常运维服务。

从传统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向算力中心运维服务进行转换，紧跟科技发展趋势，提升技术运维服务的业务覆盖度。

（2）售后维保服务

富士康、英业达等厂商基于业务发展需求，将相关产品的交付、售后维保服务外包给公司，公司进一步完善国内及海外的服务站点，提升全球服务支撑能力为更多厂商提供产品交付、备件管理、售后维保、物流仓储等一站式服务。

（3）交付实施服务

为公司客户提供国内外的智能计算数据中心(AIDC)建设、扩容改造、迁移以及一体化交付服务。交付团队积极拓展智能计算系统方面的交付技术能力，在算力需求激增的上半年，积极完善交付团队的能力升级，从算力交付专业化领域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3、数字化增值解决方案服务

公司抓住人工智能技术的兴起，公司向传统行业的企业客户提供全面的数字化增值解决方案服务，旨在助力客户迅速实现数字化转型并持续进行优化。

研发团队专注于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前沿技术领域的研究与开发工作。通过不懈的技术创新，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最先进、最可靠的科技解决方案。

数字化增值解决方案部门密切关注市场需求，积极拓展算力租赁、算力应用、算法及模型研发等领域的商机。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能力，积极探索并把握通用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算力租赁业务模式

AI服务器系统集成具备较强的综合性，因此公司会基于下游客户的实际需求，结合自身服务经验，为其选定、提供算力服务对应的服务器及组网配套、通过架构设计、硬件整合方案、电源和散热等辅助设备优化等综合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打造算力基础设施，在客户验收合格后，按双方约定的价格和服务时间向客户提供算力服务。同时，在AI算力服务器上线运营之后，公司还会提供专业团队维护和运营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1,968,423,915.62 | 2,109,148,258.67 | -6.67% | 1,112,052,603.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79,036,905.78 | 1,105,130,198.39 | -2.36% | 779,083,065.61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1,378,661,091.59 | 1,532,427,759.22 | -10.03% | 1,459,253,414.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7,504,278.75 | 77,861,436.87 | -64.68% | 80,531,469.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6,488,101.32 | 77,461,002.57 | -65.80% | 77,143,361.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8,996,791.74 | -555,658,164.94 | 135.81% | 41,052,722.0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96 | -66.67% | 1.0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2 | 0.96 | -66.67% | 1.0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4% | 9.18% | -6.64个百分点 | 10.26%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371,571,098.45 | 385,322,868.32 | 439,052,359.67 | 182,714,765.1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694,763.01 | 18,588,490.20 | 15,821,978.85 | -29,600,953.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694,878.61 | 18,309,159.54 | 14,828,907.59 | -29,344,844.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273,345.17 | 331,939.81 | 176,470,378.01 | 130,467,819.0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1,06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7,97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
| 徐江 | 境内自然人 | 37.56% | 32,596,478.00 | 24,447,358.00 | 冻结 | 302,664.00 | | | |
| 海口祥远至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97% | 9,518,698.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天津恒茂益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84% | 5,067,91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古桂林 | 境内自然人 | 2.60% | 2,252,110.00 | 1,689,082.00 | 不适用 | 0.00 | | | |
| 海口天佑永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1% | 1,658,671.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王志 | 境内自然人 | 1.41% | 1,223,041.00 | 917,281.00 | 不适用 | 0.00 | | | |
| 曹伟 | 境内自然人 | 0.93% | 804,468.00 | 603,351.00 | 不适用 | 0.00 | | | |
|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6% | 660,622.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天津翼杨天益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6% | 402,694.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张微3 | 境内自然人 | 0.39% | 341,700.00 | 0.00 | 不适用 | 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徐江与海口祥远至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口天佑永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